

国务院印发《行动方案》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日前，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行动方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部署，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市场为主、政府引导，鼓励先进、淘汰落后，标准引领、有序提升，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大力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

重持续提升，推动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

《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重点行业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环保绩效达到A级水平的产能比例大幅提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90%、75%；报废汽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

较2023年增长45%，废旧家电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30%，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

《行动方案》明确了5方面20项重点任务。一是实施设备更新行动。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加快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支持交通运输设备和老旧农业机械更新，提升教育文旅医疗设备水平。二是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开展汽车、家电产品以旧换新，推动家装消费品换新。三是实施回收循环利用行动。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支持二手商品流通交易，有序推进再制

新华社记者

国务院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13日对外发布。行动方案有何重大意义？有哪些重点任务？如何保障行动方案有效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行动方案出台有何背景和重要意义？

答：党中央、国务院着眼于高质量发展大局，作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重大部署。

我国是制造业大国和人口大国，2023年，工业、农业等重点领域设备投资规模约4.9万亿元，随着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设备更新需求会不断扩大，将是一个年规模5万亿元以上的巨大市场。同时，2023年底民用汽车保有量达到3.36亿辆，冰箱、洗衣机、空调等家电保有量超过30亿台，汽车、家电更新换代也能创造万亿元规模的市场空间。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可以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使得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既能促进消费、拉动投资，也能增加先进产能、提高生产效率，还能促进节能降碳、减少安全隐患，可以说，既惠企、又利民，一举多得。

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有哪些重点任务？

答：行动方案对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作出了全面部署，重点将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

一是实施设备更新行动。重点聚焦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7大领域，围绕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等方向，推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改造。结合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分类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支持交通运输设备和老旧农业机械更新，推动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更新升级，带动更多先进设备的生产和应用。

二是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开展汽车、家电、家居等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汽车梯次消费、更新消费，组织开展全国汽车以旧换新促销活动，依法依规淘汰符合强制报废标准的老旧汽车。畅通家电更新消费链条，鼓励支持消费者以旧家电换购节能家电。通过政府支持、企业让利等多种方式，支持居民开展家装消费品换新，鼓励企业提供价格实惠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多样化消费需求。

三是实施回收循环利用行动。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网络，加快“换新+回收”物流体系和新模式发展，提升再生资源回收便利性。支持二手商品流通交易，加强信用监管，保护消费者权益。有序推进再制造和梯次利用，鼓励对具备条件的废旧生产设备实施再制造。推动资源高水平再生利用，持续提升技术水平，推动再生资源加工利用企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

四是实施标准提升行动。用好标准这个“指挥棒”，对标国际先进水平，结合产业发展实际，统筹考虑企业承受能力和消费者接受程度，加快完善能耗、排放、技术标准，强化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品产品技术标准提升，完善绿色设计标准、再生资源回收等标准，推动更多中国产品设备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问：如何推动行动方案有效落实？

答：下一步，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方面，加大财政、金融、税收等政策支持力度，强化用地、用能等要素保障和科技创新支撑，深入实施四大行动。

一是组建工作专班。按照行动方案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各有关部门建立工作专班，推动落实各项重点任务，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加强协同配合，强化央地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二是制定落实方案。各有关部门将陆续制定出台重点行业节能降碳改造、工业设备更新换代、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领域设备更新、交通运输设备绿色低碳转型、农业机械更新、教育领域设备提升、文旅设备更新提升、医疗卫生领域设备水平提升、淘汰落后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装备等领域的具体政策或规范，以及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办法和标准提升行动具体方案，不断完善配套措施。

三是完善政策支持。统筹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等各类资金支持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和废弃产品回收循环利用。完善对节能节水、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以及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税收支持政策。优化金融支持，发挥好再贷款政策、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等各类金融工具作用，引导银行机构合理增加绿色信贷。

四是强化创新支撑。聚焦长期困扰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产业基础、重大技术装备“卡脖子”难题，积极开展重大技术装备科技攻关。完善“揭榜挂帅”、“赛马”和创新产品迭代等机制，强化制造业中试能力支撑，加快创新成果产业化应用。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答记者问

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就

11部门部署第二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工作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记者13日从中央网信办获悉，中央网信办、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11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第二批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工作的通知》，通过开展第二批试点工作，探索不同区域条件下数字乡村发展路径和方法，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提供有力

支撑。

通知要求，建立健全跨部门协调机制和跨层级联动机制，做好数字乡村建设整体规划设计，整合用好相关政策支持和现有资源，以责任落实推动工作落实、政策落实。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培育数字乡村发展良好生态，以信息流带动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探索

形成社会多元共建新局面。

同时，围绕农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快制度、机制、模式和技术创新，积极拓展数字化应用场景，不断增强广大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立足本地发展实际，探索具有区域特色的模式做法，不搞一刀切、齐步走，杜绝“形象工程”，久久为功、有力有序推进

数字乡村建设。

通知明确，到2026年底，试点地区数字乡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信息化发展基础更加夯实，城乡“数字鸿沟”加快弥合，涉农数据资源实现共享互通，乡村数字化应用场景持续涌现，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作用凸显，乡村振兴内生动力不断增强。

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五年新目标出炉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记者谢希瑶 潘洁）商务部、中央网信办等9部门近日联合印发的《关于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13日对外发布。意见提出，用5年时间，在全国培育100个左右农村电商“领跑县”、1000家左右县域数字流通龙头企业、1000个左右县域直播电商基地、10000名左右农村电商带头人。

意见提出，用5年时间，基本建成设施完善、主体活跃、流通顺畅、服务高效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在全国培育100个左右农村电商“领跑县”，电商对农村产业的促进作用进一步增强。培育1000家左右县域数字流通龙头企业，传统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取得阶段性进展。打造1000个左右县域直播电商基地，直播电商应用水平进一步提

升。培育10000名左右农村电商带头人，农村电商就业创业带动能力进一步提高。

意见从搭建多层次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加快农村现代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培育多元化新型农村电商主体、提高农村电商产业化发展水平、开展多种形式的农村电商促销活动、巩固拓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政策成效等6个方面着手，

提出打造县域直播电商基地、培育农村数字消费场景等14条具体政策举措，着力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促进电商与农村一二三产业全方位、全链条深度融合，构建协同、创新、高效的农村电商生态圈。意见还从加强统筹协调、做好配套支持、创新监管方式等3方面健全工作保障机制，确保取得实效。

四部门部署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记者赵文君）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公安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切实加强2024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部署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深入排查校园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保障广大师生饮食安全。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作职责，制定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制度要求，定期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隐患排查和鼠（虫）害消杀，重点检查加工场所等设施设备，清查库存食品，清理变质、过期等食品和食品原料等，并自查整改到位。

在安全监管方面，组织对学校食堂、校外供餐单位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督促学校食堂及其承包经营企业、校外供餐单位严格执行食品、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开展餐具清洗消毒整治，加强大宗食品及原料监督抽检力度。对抽检不合格的，依法依规开展核查处置，并公开相关信息。

在规范学校食堂承包经营方面，对正在实施承包经营招投标的学校，督促学校依法依规签订合同（协议），严格约束转包、分包行为，及时公示中标企业。建立考核、评价和退出机制，重点清查不履行（协议）约定、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等行为的承包经营企业。

在主体责任方面，督促学校严格落实校长（园长）负责制，建立健全

在安全监管方面，组织对学校食堂、校外供餐单位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

通知还要求，加大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知识的宣传力度，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倡导学校食堂按需供餐，制止餐饮浪费。

甘肃省宕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宕自然资源告字〔2024〕0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甘肃省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宕昌县人民政府批准，宕昌县自然资源局决定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条件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
2023-0号	该宗地位于宕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中药材)工业园区内,东邻规划道路;南邻规划道路;西邻理哈路;北邻空地,具体位置以出让宗地图为准。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宕规条字[2023]017号文件规划要求)	40866平方米 约合61.3亩	工业用地	≥1.0 (不含地下部分的建筑面积)	≥40%	≤20% (屋面绿化不计入绿地面积)	50年	600万元

注: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

B0120240314000001;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1.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建设的;

2.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缴清的;

3.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缴纳

1.有意竞买者于2024年3月15日至2024年4月7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

2.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7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3.申请竞买人于2024年3月25日至2024年4月7日到

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办理竞买手续。

六、出让方式的确定

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4月7日下午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至2024年4月15日下午17:00时;缴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4月15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交换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1.拍卖时间:2024年4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时

2.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1.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4月8日至2024年4月17日。

2.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

3.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4.挂牌出让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于2024年3月15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领取《甘肃省宕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0号宗地)》。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2.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宕昌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3.开发建设必须符合宕昌县城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

4.本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详细情况以《甘肃省宕昌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0号宗地)》载明的为准。

宕昌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特此公告

十、联系方式

1.宕昌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939-6121300

2.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经理 赵经理
联系电话:0931-8470330 15309398060 18143767884

宕昌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15日

农民工工资公示

特此公示!
项目经理部电话:
19893949999
举报受理人电话:
17802919556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
武九土建设第五合同段项目
经理部
2024年3月14日